

2010年监理工程师：监理合同的违约责任监理工程师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7_9B_91_c59_646409.htm

监理合同的违约责任 1．违约赔偿 合同履行过程中，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错，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，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；如属双方的过错，根据实际情况，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。来源于百考试题。为保证监理合同规定的各项权利义务的顺利实现，在《委托监理合同示范文本》中，制定了约束双方行为的条款。采集者退散（1）在合同责任期内，如果监理人未按合同中要求的职责勤恳认真地服务；或委托人违背了他对监理人的责任时，均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（2）任何一方对另一方负有责任时的赔偿原则是：1）委托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，赔偿监理人的经济损失。来源：考试大 2）因监理人过失造成经济损失，应向委托人进行赔偿，累计赔偿额不应超出监理酬金总额（除去税金）3）当一方向另一方的索赔要求不成立时，提出索赔的一方应补偿由此所导致的对方各种费用支出。来源：www.examda.com 2．

监理人的责任限度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，如果因过失而造成经济损失，要负监理失职的责任；监理人不对责任期以外发生的任何事情所引起的损失或损害负责，也不对第三方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完工（交图、交货）时限承担责任。来源：考试大

编辑推荐：2010年监理工程师：监理合同中委托人的义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